

辽源市古仙花木培育基地建设工程——古仙花木苗圃温室棚内工程、停车场及厂  
区硬化工程监理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LYHJZB2023-060554-JL)

项目所在地区: 吉林省, 辽源市

## 一、招标条件

本辽源市古仙花木培育基地建设工程——古仙花木苗圃温室棚内工程、停车场及厂区硬化工程监理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20.45 万元, 招标人为辽源市园林管理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古仙花木苗圃温室棚内工程 包括 30m 长温室棚 7 座、36m 长 2 座、50m 长 3 座、55m 长 4 座、58m 长 2 座的棚内保温工程、潮汐式苗床、采暖工程、监控工程及棚室动力工程等。停车场及厂区硬化工程: 沥青混凝土路面 8074.77 平方米, 边石 246.41 米, DN1000 混凝土管 21 米, 标线 61.67 米。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辽源市古仙花木培育基地建设工程——古仙花木苗圃温室棚内工程、停车场及厂区硬化工程监理;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辽源市古仙花木培育基地建设工程——古仙花木苗圃温室棚内工程、停车场及厂区硬化工程监理)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磋商应答人须同时具备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及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2 磋商应答单位拟派出的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相关专业)资格。

3.3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违反前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外埠单位在我省承揽项目应执行吉林省关于外企入吉备案相关规定(入吉企业相关信息

在“吉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上公布后，方可在我省从事建筑活动。) 应答文件中附吉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公示截图信息并加盖公章。

3.6 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6 月 05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6 月 09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在辽源市宏基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持：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件、总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以上材料均需加盖公章)，购买磋商文件，否则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6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辽源市宏基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6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辽源市宏基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 七、其他

##### 一. 磋商条件

本招标项目辽源市古仙花木培育基地建设工程已由辽源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辽发改审批【2021】100 号文件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与招标人均为辽源市园林管理中心，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古仙花木苗圃温室棚内工程、停车场及厂区硬化工程进行竞争性磋商。

##### 二. 项目概况与磋商范围

2.1 工程概况：古仙花木苗圃温室棚内工程 包括 30m 长温室棚 7 座、36m 长 2 座、50m 长 3 座、55m 长 4 座、58m 长 2 座的棚内保温工程、潮汐式苗床、采暖工程、监控工程及棚室动力工程等。停车场及厂区硬化工程 沥青混凝土路面 8074.77 平方米，边石 246.41 米，DN1000 混凝土管 21 米，标线 61.67 米。

2.2 项目编号：LYHJZB2023-060554-JL

2.3 磋商范围：工程监理。

2.4 工程地点：吉林省辽源市西安区古仙村三组。东至林地、西至村路、南至耕地、北至林地，紧邻 G229 国道。

2.5 最高投标限价：20.45 万元，控制系数：1.41%。

2.6 计划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19 日，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27 日，总工期 70 日历天。

2.7 监理服务期：监理委托合同生效起至工程竣工、验收、质量缺陷责任期满止。

2.8 监理服务标准：符合国家标准《建设工程监理规范》及吉林省地方标准《建设工程监理规范实施细则》。

### 三. 磋商应答人资格要求

3.1 磋商应答人须同时具备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及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2 磋商应答单位拟派出的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相关专业）资格。

3.3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外埠单位在我省承揽项目应执行吉林省关于外企入吉备案相关规定（入吉企业相关信息在“吉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上公布后，方可在我省从事建筑活动。）应答文件中附吉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公示截图信息并加盖公章。

3.6 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 四. 磋商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应答者，请于 2023 年 6 月 5 日至 2023 年 6 月 9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8 时 30 分至 11 时，下午 13 时 30 分至 16 时（北京时间，下同），在辽源市宏基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持：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件、总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以上材料均需加盖公章），购买磋商文件，否则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2 磋商文件售价：300 元/套，售后不退。

### 五. 磋商应答文件的递交

5.1 磋商应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6 月 15 日 9 时 30 分，地点为辽源市宏基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磋商应答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磋商申请人在提交磋商文件时，应按照有关规定提供不少于人民币 4000 元的磋商保证金或磋商保函。

5.4 当有效磋商应答人不足三家时，招标人另行组织磋商。

5.5 当有效磋商应答人的磋商报价超出招标人设定的最高限价时，该应答报价视为无效报价。

## 六.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磋商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辽源市宏基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网上发布。

## 七. 联系方式

招标人：辽源市园林管理中心

地址：辽源市人民大街 5032 号

联系人：王志勇

电话：13384371128

招标代理机构：辽源市宏基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辽源市隆基华典 55 号楼门市

联系人：王珂娜

电话：0437-3116563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辽源市园林管理中心

地 址：辽源市人民大街 5032 号

联 系 人：王志勇

电 话：1338437112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辽源市宏基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辽源市隆基华典 55 号楼门市

联 系 人：王珂娜

